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 （一）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09月29日14:00时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09月28日至2017年09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09月29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09月28日15:00至2017年09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胡曹路699弄100号雪浪湖度假村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葛俊杰先生委托公司董事兼副总裁臧舜先生主持此次会议

（六）此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投票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3,036,870,98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5.363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3,036,330,41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5.353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540,5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9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4,260,08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7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719,51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67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540,5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9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彭星星、刘中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审议议案进行表决，经参加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认真审议后，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年-2019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036,855,29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5%；反对 15,6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244,39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317%；反对 15,6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68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达到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和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036,855,29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5%；反对 15,6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244,39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317%；反对 15,6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68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达到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彭星星、刘中明

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9 月 30 日